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0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685,423,61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2021年6月29日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相关安排的预案》:鉴于公司当前正在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拟在该事项实施完毕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审议并安排2020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截止2021年7月2日收市,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实施完毕。因此上述利润分配系对公司2020年度实现利润的分配预案。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首钢股份	股票代码	0009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陈益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路99号		
电话	010-88293727		
电子信箱	Chenyi@shougang.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377,879,373.27	33,378,085,447.00	8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33,419,966.31	523,187,906.56	55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18,650,441.09	475,899,363.48	61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30,100,724.45	2,743,545,903.83	76.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94	0.0989	506.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94	0.0989	506.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1%	1.92%	提高8.5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2,660,787,039.54	144,367,221,971.10	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787,327,661.32	28,959,395,268.02	33.9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1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20%	3,405,352,431	232,286,354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16%	793,408,440			
北京京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36%	740,940,679	740,940,679		
北京京国瑞国企改革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7.57%	493,958,306	493,958,306		
北京易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9%	129,780,600			
北京石榴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0.90%	58,590,000			
北京小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76%	49,27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0.64%	41,465,329			
北京纳木纳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61%	39,950,000			
北京塞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41%	26,475,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首钢集团持有宝钢股份1.84%股权,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宝钢股份61.93%股权,除此之外首钢集团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北京易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石榴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小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纳木纳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塞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年上半年,我国宏观经济呈持续恢复态势,工业生产稳步增长。钢铁行业产销两旺,呈现高成本、高价格、高效益、波动大的特点,特别是铁矿石、焦煤、废钢等原料成本大幅上涨。公司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和市场动态,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抢抓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和高质量发展机遇,刚性推动各项预算目标任务全面完成,生产经营实现新突破。

1、全流程顺产稳产,工序协同高效

迁顺基地强化铁前协同,实现高炉整体顺稳,奠定全流程高产基础;炼钢动态调整炉役检修,强化转炉维护,提高生产效率,铁耗、热装热送率均创历史最好水平;热轧聚焦制造能力提升,紧盯市场需求,集装箱薄规格比例同比提高35%。智新公司聚焦轧机生产效率提升,先后攻克高合金成分控制、极限规格稳定轧制和切边能力提升等一系列关键瓶颈难题,全流程制造能力大幅提升。冷轧公司聚焦2#镀锌线能力提升,通过优化设备运行时序,提高分切、卷取准备节奏,推动产线提速增产。

京唐基地夯实铁前"产供研"一体化管理基础,焦化围绕缩短炭化时间和焦炭质量开展技术攻关,保证铁焦平衡;炼铁以高炉长期顺稳低耗运行为核心,持续优化高炉各项操作制度,三座高炉平均利用系数达到2.36,高炉实现由建设的高水平向运行的高水平转变;钢后产线创出好水平,热轧热装热送比例提高15个百分点;冷轧两条酸轧产线、5条镀锌生产线均创新纪录,高端领先产品、战略产品均超计划完成。二期以MCCR为代表的新产线实现全面达产达效,为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奠定基础。

2、强化产销高效协同,推进产品市场开发

迁顺基地积极适应新发展格局要求,坚持以高端产品、高端渠道为引领,推进优势产品出口,加强"替代进口"项目组织,持续优化客户和渠道结构。酸洗汽车用钢完成认证313项,转化率60%;累计获得14款车型266Kg的新车份额,日系、德系主机厂供货大幅增长;开展7项进口替换项目,G28后桥拉杆项目等实现进口材料替代。汽车板完成870项认证,转化率超过96%,实现一汽大众DP500+Z钢种的首次国产化认可,南北大众供货量增长15%,宝马、本田等车企零部件替代进口订货量1.3万吨。

京唐基地持续优化产品结构,累计完成产品开发58项,产品认证93项。汽车板持续增加宝马、大众、长城、吉利供货量,十大用户累计订货量同比增长174%;热基锌铝镁汽车板作为国内首个热基锌铝镁汽车用钢产品,出口法国,替代进口热基纯锌产品。镀锡板(含镀铬板)十大类重点产品同比提升12个百分点。功能饮料罐、蛋白饮料罐、抗硫食品罐、奶粉铁罐等七类重点产品,产量同比翻番。连退薄规格比例平均达到74%,罩退薄规格平均达到64%。家电板十大用户供货量同比增长10.45万吨;家电锌铝镁实现海尔、美的、格力、海信等知名企业批量供货。高端高附加值专用钢产品推进取得进展,焊管钢实现薄规格双线保供,同比增长30%,冷轧精冲钢超去年全年产量,SK85等高盈利产品占比30%以上。热轧板成功开发经济型耐磨钢SNM300TP和750MPa级别回火板为代表的薄规格热处理产品;中厚板完成60mm厚高强钢Q890D批量生产。

3、强化过程管控,推进质量提升

迁顺基地围绕"质量提效年"重点工作安排,以"降低现货发生率"为抓手,以降低内部质量损失为目标,强化"双十攻关"、挂牌督办,以推进卓越绩效和精益工具为手段,提升质量兑现能力,赶超先进企业。围绕"双十攻关"实施、质量异议治理、工序过程管理及重点质量问题跟踪等四方面开展定期巡检25期,检查233项,同比增长47%,进一步提升一贯制管理和高端产品制造能力。

京唐基地以五个持续改善项目为抓手,从质量目标、产品开发、设备管理、过程监控、文件管理的角度推进质量管理体系落地。实施摘挂牌模式开展质量攻关,挂牌督办完成率超过75%。O5板全流程命中率比去年提高7个百分点。通过完善铁钢轧"产线+产品"SPC指标评价,过程能力优良率提升8.2个百分点,废次降率降低2.1个百分点。

4、深化精益管理,提质增效

迁顺基地持续深化精益JIET管理,阿米巴新增33个、总数达185个,实现二、三、四、五级阿米巴的系统搭建。营造精益氛围,涵育精益文化,组织开展"一月一主题"三级培训575次,持续开展"精益动能"成果评选。运用数据分析查找生产过程降本点,改善项目运营降本增效;15条产线持续推进OEE管理,减少损失时间,助力产线提产增效;提升自主管控意识,平台竞拍大幅降费;开展自主修复,降低修复成本;降低备件单价,降低制造成本。

京唐基地坚持"一个聚焦、两个结合、三个有利于"工作方针,完善现场标准化管理标准,持续打造具有行业代表性的现场自主管理、持续改善管理品牌,扩大QTI管理品牌影响力。修订完善入场须知、安全通道指引等22项标识,开展621个区域现场标准化管理提升,398个区域通过验收。全员快速改善氛围更加浓厚,共输出改善亮点8862项、改善提案20924项,改善积分人均405分,比去年提高156分。举办QTI改善骨干培训,输出一线改善型人才47名,改善课题18项。

5、持续推进绿色制造,打造行业发展新标杆

迁顺基地环保评A,引领绿色制造;二次资源产线投入,实现环保和降本双赢;拓展绿色产品,新酸洗、冷轧产线改造投资回报丰厚,促进企业长远发展。上半年,针对唐山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30次,迁钢公司采取自主减排措施,共迎检77次,保持了A级企业形象。提前布局"双碳"工作,光伏项目正式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项目总装机容量5.69MW,是迁安地区实施的首个大型绿色能源示范项目;牵头制定钢铁绿色产品设计标准、绿色生产评价标准8项;加大废钢资源回收利用技术突破,开展热轧燃烧技术研究,推进全生命周期评价工作。

京唐基地坚持绿色低碳、安全发展,紧紧围绕保A目标,强化环保过程管控,实施环保升级项目22个和深度治理项目169个,上半年迎接市级以上环保检查32次,保持A级企业形象。期间先后荣获绿色低碳优秀品牌企业、绿色制造标准化支持单位、钢铁行业绿色发展标杆企业荣誉称号。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完善安全量化评价体系,加大相关方安全管控力度,逐步实现由安全管理向科学管理、自主管理转变。

6、聚焦钢铁主业发展,强化对外投资管控

投资持续聚焦主业,持续强化对投资及参控股企业管控力度,提升投资风险防控意识,参控股企业运行质量进一步改善。为增强固废处理能力,合理有效利用二次资源,合资设立迁安金隅首钢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提升首钢汽车板为汽车主机厂配套服务水平,进一步发挥钢贸公司作为营销体系投资建设与运营管理平台的作用,提升汽车板营销绩效,与首钢集团共同对钢贸公司进行增资。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共17335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量完成情况。迁钢公司:铁405万吨,同比降低0.5%;钢442万吨,同比增长5%;材425万吨,同比增长4%。京唐公司:铁697万吨,同比增长19%;钢766万吨,同比增长63%;材700万吨,同比增长69%。智新公司:电工钢80万吨,同比增长7%。冷轧公司:冷轧板材103万吨,同比增长18%。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变动情况。营业收入633.78亿元,同比增长89.88%;利润总额49.05亿元,同比增长550.4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4.33亿元,同比增长556.25%;每股收益0.6元,总资产1526.61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387.87亿元。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1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九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二)会议于2021年8月18日在北京市石景山区首钢月季园二层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吴东鹰、尹田、刘燊、彭锋以视频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四)会议由赵民革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民革、刘建辉、邱银富回避表决,由其余有表决权的董事进行表决。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说明》。

(三)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说明》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8月修订)》。

(四)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2021年6月29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相关安排的预案》:鉴于公司当前正在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拟在该事项实施完毕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审议并安排2020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截止2021年7月2日收市,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5,289,389,600股增加为6,685,423,610股。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运营实际,公司拟对2020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2020年度,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786,452,832.06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9,168,790.71元后,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1,687,284,041.35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865,280,919.23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991,687,907.11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9,168,790.71元后,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892,519,116.40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8,856,123,340.12元。

公司拟以股本总数6,685,423,61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668,542,361.00元,占2020年度母公司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74.91%。若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享有分配权利的股本总数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享有分配权利的股份总数为基数调整每股现金分红。

本次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九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二)会议于2021年8月18日在北京市石景山区首钢月季园二层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三)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

(四)因邵文策已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根据《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参会5位监事举手表决同意,推举杨木林监事主持本次会议。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调整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邵文策因工作调动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根据《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控股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0.94%)推荐孙毅为新的监事人选(简历附后)。

(二)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首钢股份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风险评估审核报告说明》。

(四)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说明》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8月修订)》。

(五)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2021年6月29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相关安排的预案》:鉴于公司当前正在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拟在该事项实施完毕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审议并安排2020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截止2021年7月2日收市,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5,289,389,600股增加为6,685,423,610股。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运营实际,公司拟对2020年度利润进行分配。

2020年度,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1,786,452,832.06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9,168,790.71元后,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1,687,284,041.35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1,865,280,919.23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991,687,907.11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9,168,790.71元后,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892,519,116.40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8,856,123,340.12元。

公司拟以股本总数6,685,423,61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668,542,361.00元,占2020年度母公司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74.91%。若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享有分配权利的股本总数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享有分配权利的股份总数为基数调整每股现金分红。

本次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2021 年上半年,公司按照《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该专项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19日

拟任监事简历

孙毅,男,1965年6月生,博士研究生,正高级经济师。曾任吉林省长春客车厂机械车间干部、厂长办公室调研秘书,吉林省劳动厅劳动管理处副主任科员,吉林省政府办公厅综合一处副主任科员、综合三处主任科员、秘书处正科级秘书、秘书处副处级秘书,通钢公司副总经理、通钢股份公司副总经理,通钢公司副总经理,通钢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通钢股份公司董事、通钢国贸公司董事长,通钢集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通钢股份公司董事,通钢集团公司副总经理,通钢集团公司副总经理、通钢国贸公司董事长、通钢进出口公司执行董事,通钢集团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通钢国贸公司董事长,通钢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通钢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通化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现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办公室主任。

孙毅与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3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京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00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250,000万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1,135,025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5.11元/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823,399,977.75元,扣除主承销商承销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收到认购款812,927,978.08元;扣除本次重组独立财务顾问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4,365,426.24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29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下属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施专户管理。

2021年6月24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及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接受其监督。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名
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	20000000478200042255196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共产生利息收入27,097.6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812,955,075.68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仍存于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812,955,075.68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年上半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的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300939 证券简称:秋田微 公告编号:2021-065

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秋田微	股票代码	3009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亚彬	廖琛琛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金源路39号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荷坳金源路39号	
电话	0755-86106838	0755-86106838	
电子信箱	qiutw@av-display.com	qiutw@av-display.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7,758,350.65	373,875,403.88	3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783,818.64	34,837,912.90	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4,865,292.71	29,035,093.15	-1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329,200.60	33,581,641.31	-223.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58	-17.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58	-17.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7%	10.09%	-6.4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40,606,775.69	613,698,159.37	11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01,789,268.22	411,177,542.18	167.96%

注:

1、公司营业收入为49,775.8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13%,主要系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逐渐消除,生产经营得到全面恢复,各类产品营业收入均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快增长。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486.5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36%,主要原因如下:1)2021年上半年汇率波动较大,人民币升值导致公司整体净利润有所下降。2)2021年上半年,由于TFT屏、芯片以及大宗商品等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基于诚信合作理念和长期发展战略考虑,遵守了与客户已确定的订单价格,并给予了客户接受价格上涨的缓冲期,导致上半年利润下降。3)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社保减免,报告期内社保恢复正常缴费,公司人工及福利费相应增长;此外,年度调薪也导致人工及福利费增长。4)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东莞励成进行了清算注销,并按规定支付了相应的离职补偿金。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4,132.92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223.07%,主要系由于TFT屏、芯片以及大宗商品等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进行了战略性备料付现增加所致。

4、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34,060.68万元,较上年末增加72,690.86万元,增长幅度为118.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10,178.93万元,较上年末增加69,061.17万元,增长幅度为167.96%。主要系公司2021年1月28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00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69,383.11万元所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9%	36,072,000	36,072,000		
深圳誉信中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9%	9,108,000	9,108,000		
深圳市金信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5%	2,922,000	2,922,000		
ZHANG HUI	境外自然人	3.37%	2,694,000	2,694,000		
JL Grand Palace Technology Co.,LLC	境外法人	3.08%	2,460,000	2,460,000		
深圳市兴业华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1,944,000	1,944,000		
深圳市春华赋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	1,767,840	1,767,840		
深圳市秋实赋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	1,766,280	1,766,280		
深圳市谷雨赋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1,265,880	1,265,880		
洪志权	境内自然人	1.33%	1,063,86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春华赋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秋实赋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谷雨赋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主体,其共同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员工杨芷女士。 2、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前10名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股东中: 1、洪志权通过普通账户持股10,000股,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053,866股,合计持有 1,063,866股公司股票。 2、许坤曦通过普通账户持股0股,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103,800股,合计持有103,800股公司股票。 3、王瑞林通过普通账户持股65,200股,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20,100股,合计持有85,300股公司股票。 4、王志宏通过普通账户持股0股,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51,429股,合计持有51,429股公司股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是一家专业从事液晶显示及触控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成为全球范围内人机界面与智能控制产品一站式服务商,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触控显示整体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775.84万元,同比增长33.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78.38万元,同比增长5.59%。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单色液晶显示器、单色液晶显示模组、彩色液晶显示模组及电容式触摸屏等,主要应用于工业控制及自动化、物联网与智慧生活、医疗健康、汽车电子等众多领域。公司将以现有的液晶显示及触控产品为基础,逐步拓展物联网控制模组、电子纸显示模组、自动驾驶激光雷达液晶光阀、5G通讯用波长选择器(WSS)硅基液晶器件等新型显示技术产品,深入挖掘新型显示技术应用及触控一体化多场景应用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产品介绍如下: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专注于工业控制及自动化、物联网与智慧生活、医疗健康、汽车电子等特定细分领域的液晶显示及触控产品,依托多年来积累的技术、管理和渠道优势,满足客户对液晶显示及触控等应用器件的定制化需求,通过销售液晶显示器、电容式触摸屏及相关模组产品取得收入。公司盈利主要来自于产品的销售收入与成本费用之间的差额。

2、采购模式

公司以自主采购为主,综合考虑订单生产计划和材料库存量,根据客户订单对相关材料按需采购。同时,为降低核心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密切关注核心材料的价格波动情况,在必要时提前备料。

公司采购的材料主要有TFT屏、芯片、电子元器件、背光源材料、ITO玻璃及偏光板材料等。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评审控制程序》等制度性文件,并设有采购中心,对供应商筛选与评审、原材料采购等活动进行控制。

3、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公司各部门通过管理信息系统协调生产活动。计划部根据客户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客户实际到货需求及时调整生产计划,以《生产通知单》的形式将生产指令传达至生产车间。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与生产指令组织生产。生产管理部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流程控制,监督安全生产,组织生产质量管理工作。质量管理部门负责监督生产执行情况,对生产过程的各项关键质量控制点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对半成品和成品进行质量检验。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为定制化产品,客户主要分为两类:终端产品生产厂商和技术服务商。终端产品生产厂商将公司产品应用于其自行生产制造的产品,公司按照其产品特性进行定制化设计和生产。技术服务商为终端产品生产厂商提供整体技术方案及必要的技术支持,并向各零部件厂商提出采购需求,公司按照其采购需求进行定制化设计和生产。

公司对两类客户的销售模式并无实质性差异。在了解客户需求后,公司研发部门会根据其需求完成产品设计并获得其确认;随后,客户向公司下达订单,订单内容包含产品规格、型号、价格、交期等基本事项;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安排原材料采购、订单生产、产品交付及售后服务。

根据销售区域划分,公司产品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公司与内销、外销客户的商务洽谈、合同签订、订单获取及生产安排流程基本一致。

5、管理模式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建立了规范的管理制度和覆盖销售、采购、生产、库存等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信息系统,对报价、设计、采购、生产、库存、销售等活动进行控制。公司推行六西格玛设计(DFSS)、六西格玛质量控制、精益生产、TOC等管理工具,通过了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环境体系、ANSI/ESD S20.20-2014防静电体系、GB/T29490-2013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等认证,保证了公司运营管理体系的高效、有序运行。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研发团队在设计实践中,积累了高可靠性芯片COG邦定、高性能PMVA-LCD、快速响应液晶光阀、车载防眩光液晶光阀、ARM控制板、AD驱动板、特殊光学特性触控显示模组、多平台嵌入式控制系统、工业物联网人机界面系统、汽车自动调光遮阳板液晶光阀等诸多核心技术,并将上述技术应用于特定细分行业的产品,充分实现产品的优异性能。同时,通过大量的生产实践,公司在玻璃切割、等离子清洗、蚀刻腐蚀、灌晶、成盒、静电消除、芯片邦定等诸多生产环节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保持了较高的技术水平和良品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引进优秀研发人才,共计投入研发费用2,324.7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4.67%。公司重点在研项目包括5G通讯用波长选择器(WSS)硅基液晶器件、自动驾驶激光雷达液晶光阀、纳米压印微结构及彩色电子纸器件、Mini LED显示模组、手势识别液晶显示模组等,已取得预期进展。随着公司研发投入的不断加大及在研项目的持续推进,公司的技术创新优势将不断增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105项授权专利,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96项,外观设计专利3项。报告期内新增专利8项,尚有30项专利在申请中。公司另拥有8项软件著作权。

2、产品质量优势

依托科学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通过了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IECQ:QC080000:2017 有害物质管理体系、ISO14001:2015环境体系、ANSI/ESDS20.20-2014防静电体系、GB/T29490-2013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等一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已经进入了欧姆龙、惠普、西门子、GE、施耐德、比亚迪、海兴电力、慧为智能等知名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凭借着贯穿产品设计开发、材料采购、生产、品质检验、销售等全过程质量控制,公司通过了严格的质量体系认证,得到了知名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产品在质量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3、触控和显示功能一体化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单色液晶显示器和电容式触摸屏全制程生产线,以及单色液晶显示模组、彩色液晶显示模组等全套产品生产线,覆盖从单一显示、触控产品到触控显示结合、软硬件结合等多功能产品,贴近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降低客户供应链管理成本,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与此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多平台嵌入式控制系统、工业物联网人机界面系统等业务,将带动配套触显产品增长,进一步加强公司触控显示一体化服务的优势。

4、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稳定的管理团队,管理人员多为触控显示行业的资深人士,拥有丰富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经验。公司推行六西格玛设计(DFSS)、六西格玛质量控制、精益生产、TOC等管理工具,依托管理信息系统对供应商开发、原材料采购、生产现场管理、库存管理、产品交付、客户反馈等活动进行全方位控制,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灵活调整生产安排、有效保证产品质量,符合公司定制化的业务特点,具备较强的管理优势。

(四)所属行业的发展情况及公司所处市场地位

液晶显示产品和触控产品均属于重要的人机交互界面,由两者组合而成的触控显示产品广泛应用于经济及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其在信息化发展中具有重要地位,属于国家政策长期支持鼓励的行业。

触控显示行业是一个竞争化、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目前已形成本土优势企业为主导的格局,进入产品多元化、品牌多元化的高速发展时期,国内已形成完整、成熟的产业链。完善的产业链带动了行业厂商综合竞争力的大幅提升,上游原材料生产供应链完备,原材料成本逐渐下降,配套工艺设备生产商经验日渐丰富、技术逐步成熟,具有提供触控显示行业生产工艺过程中主要核心设备及保修服务的能力。我国触控显示产业的核心竞争力随着产能、技术水平的稳步提升而逐渐增强,产业整体规模持续扩大,自给率快速攀升,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国际市场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声誉,产业发展进入良性循环轨道。与此同时,我国触控显示技术的创新能力逐步提升,产业聚集区初步形成,全球影响力不断增强。

随着工业控制及自动化、物联网与智慧生活、医疗健康、汽车电子、等应用领域的快速发展,各种电子消费品及工业用品也越来越多应用触控显示操作界面以满足用户智能化、数字化需求。充分受益于下游应用领域市场的快速增长,液晶显示产品和触控产品的需求将持续增长,必然推动上游触控显示行业的快速发展。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高可靠性芯片COG邦定、高性能PMVA-LCD、快速响应液晶光阀、车载防眩光液晶光阀、ARM控制板、AD驱动板、特殊光学特性触控显示模组等诸多核心技术,公司的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在工业控制及自动化、物联网与智慧生活、医疗健康、汽车电子等众多应用领域深耕多年,具备在短期内设计出功能多样、质量可靠、成本合理的触控显示一体化解决方案的能力,定制化技术水平已达到行业领先水准。公司与欧姆龙、惠普、西门子、GE、比亚迪、施耐德、海兴电力、慧为智能等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出口至北美洲(美国、加拿大)、欧洲(德国、英国、比利时、俄罗斯等)、中国香港和中国台湾等地区,在市场上具有良好口碑。

公司将继续遵循政策导向、紧跟市场需求,利用自身完善的研发体系以及深厚的技术积淀,积极推动存量产品的技术更新迭代和结构改进,并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推出新产品、新技术,持续提升产品结构、拓宽产品应用领域以取得良好的收益回报投资者。

证券代码:300212 证券简称:易华录 公告编号:2021-064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65,814,309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易华录	股票代码	3002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颜芳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阜石路165号中国华录大厦B座		
电话	010-52281270		
电子信箱	zhengquan@ehualu.com		

注:如报告期初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期间公司股票简称发生变更,还应当同时披露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98,942,884.58	1,201,135,559.79	2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3,757,094.49	155,067,257.27	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26,581,729.24	137,282,887.03	-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2,936,546.64	-287,958,948.65	60.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37	0.2912	-12.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59	0.2578	-4.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8%	4.57%	-1.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746,982,550.00	15,379,480,021.74	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27,520,949.55	3,955,624,536.22	16.9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0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40%	229,124,004	0		
林拥军	境内自然人	5.12%	34,120,028	25,590,021	质押	14,116,4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1%	20,033,023	0		
华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5%	16,345,210	16,345,2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2.03%	13,550,607	0		
罗坚	境内自然人	1.87%	12,432,993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双擎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3%	10,200,293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元新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9,685,482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	7,585,220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03%	6,838,05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罗坚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432,033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7易华录MTN001	101754040	2017年05月04日	2022年05月06日	50,000	6%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49,894.2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4.79%;营业利润为19,468.2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59%;利润总额为19,538.2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76%;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375.7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60%;经营性现金流为-11,293.6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7,502.24万元。其中数字经济基础设施落地加速,实现收入115,167.06万元,数据运营及服务业务持续提升,实现收入9,235.57万元。公司数字经济基础设施及数据运营及服务收入占比近73.08%,毛利占比93.48%。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取得多项成果。上半年以来,公司"全介质全场景存算一体数据湖技术创新体系产品"入选国资委《中央企业科技创新成果推荐目录》,公司"湖脑一体智慧治理与服务平台、津南城市大脑(一期)项目、智慧公交数字化信息消费示范项目"等成功入选工信部2021年新型信息消费示范项目名单。截至公告日,公司入选"国有重点企业管理标杆创建行动标杆企业名单",体现出公司突出的管理能力和运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如下:

(一)数据湖项目持续落地,运营能力继续提升

1、运营工具不断增加

公司数据中台、业务中台、数字视网膜等核心产品持续更新迭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积自研及生态算法产品达606例。数字视网膜已研发9大类算法产品,涵盖交通、城管、社区、态势感知、应急安监等场景的成熟算法166个,在研算法66个,报告期内累计完成146个新增算法,含成熟算法82个,预研类算法64个,成熟算法均已落地应用,且算法准确率达85%以上;数据银行研发中心完成政务资源共享交换平台V1.3、城市数字档案馆、抚州数据银行等平台发布,推进网格通、项目信息管理系统、数据资源管理平台、大数据基础平台等产品完善升级认证工作;存储研发中心完成超级智能存储V2.0、数据快D箱V1.1、葫芦仔产品发布,推进在线传输工具Esync、湖盘测试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能力进一步提升,融合地理信息系统(GIS)、建筑信息模型(BIM)、城市信息模型(CIM)、数字视网膜、物联网(IOT)、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城市场景业务,构建出集展现、监测、分析、决策、统一调度等能力为一体的城市智能化中枢。针对业务中台,不断优化现有系统架构,简化接口开发复杂度和学习成本,打造直观、专业的数据可视化界面,实现专题开发工期平均缩短三天,接口开发效率提升20%,有效提升用户的视觉及操作体验。

2、数据湖数据运营加快

截至报告期末,多个数据湖项目公司进入运营期;13个数据湖项目公司获得数据存储协议,7个项目公司获得数据运营许可协议。

公司产品聚焦政府数字化转型过程中的痛点及需求,项目落地增速显著,产品及服务能力持续迭代优化。报告期内,在继续升级成都、徐州、聊城、泰州、津南等城市大脑产品的同时,先后在大连、银川、济南等城市落地城市大脑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大连市旅顺口区城市大脑已实现2个委办局、2个信息系统一键触达,弥补网格员巡查、部门巡检、视频巡视在时间上、空间上相互衔接的短板,实现"一网通管、一网协管"效果。银川市兴庆区城市大脑已实现5个委办局,8个信息系统一键触达,提高各级工作人员的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优化综治网格化管理水平,规范社区自治管理,提高居民和社会参与社会治理能力。济南市济阳区城市大脑已实现23个委办局,8个信息系统一键触达,建设智慧济阳核心中台,建立数据实时共享机制和统一标准,支撑后续济阳区各项智慧应用的建设和开展。

报告期内,数字视网膜解决方案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为主要科技手段,以城市内已建的高清视频监控为各城市打造"视频网格员",识别机动车非机动车乱停放、人车违反交规等不文明现象,并结合网格及时处置,创新城市治理新模式。报告期内,与德州、济南、天津津南、无锡等城市政府部门开展对接工作,并与运营商探索数字视网膜项目合作落地。截至报告期末,数字视网膜已在上海、天津、成都、无锡、济南、常熟、德州等14个数据湖及湖外城市开展项目试点。

(二)数据资产化服务能力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数据资产化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面向公安、交通、医养、文旅、自然资源、工业等13个行业方向,初步形成100个细分应用场景、50个数据模型、20个行业解决方案,不断优化各行业数据资产化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研究数据资产确权、评估定价、安全交易和监管模式,研发配套技术工具,形成数据融通运营模式,完成安全管理平台及政务内网区块链节点部署,制定数据银行运营管理制度,与数据需方对接并上架数据产品,推进运营方案落地实施。截至公告日,抚州数据银行已上线,数据银行的软硬件平台研发及部署已完成,数据安全实验室隐私计算平台和数据银行客户端平台网站已上线,拟在江西、天津、无锡、普洱、河南等地逐步推广落地。

数据治理方面,针对已获授权政务数据开展数据治理工作,形成数据盘查手册、盘查清单、数据质量问题现象描述列表、数据质量问题分析说明书等数据治理体系文件,形成数据银行数据治理体系。数据产品方面,目前数据银行平台已上线23款标准化数据产品,并逐步开展个人信贷、企业信贷、三农信贷、事件全域发现、基因组学、产业金融、碳中和等场景的数据运营,实现政府和企业数据要素的价值化和资产化,帮助政府实现数据招商和产业赋能。

(三)企业数字化能力服务案例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人工智能技术及数据资产化服务能力在工业、服务业等企业级应用场景落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形成较为成熟的企业数据治理团队,提供企业数据治理服务,利用包括数据中台、企业驾驶舱、数字档案管理平台、数字视网膜系统、存储硬件设备等成熟应用产品支撑企业长期、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推进数字化转型,赋能企业高效管控。公司整合全覆盖工作门户平台、全周期战略项目管理平台、多领域共享服务平台、一体化流程管理平台、体系化知识管理平台、供应链管理平台,打造一体化高效管控智慧办公平台。报告期内,公司完成21个系统数据资产目录输出,导入数据中台进行管理,设计经营管理指标60余个,建设易华录企业驾驶舱,提供数据应用、辅助决策和智能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面向工业企业打造智能工厂驾驶舱,以"物联网+数据中台+数据治理+驾驶舱"为主系统架构,以数据资产化为核心内容,从"人、机、料、法、环、能"六个维度入手,打破传统系统的烟囱式壁垒,通过数据流程再造以及数字视网膜的AI赋能实现降本增效目标。大连华松智慧工厂项目基于数据中台中的数据展示关键指标,实现工厂经营、生产环节的可视化、监督和预警,辅助决策者决策。智能视频监控基于视频场景进行训练获得模型,通过模型对场景进行实时监控,实现安全、违规问题及时发现及预警提醒。

报告期内,数字视网膜实现企业级应用,已在天津落地"明厨亮灶"项目,项目接入27路视频,涉及人员着装规范、行为规范及厨房卫生监测等类型算法,已监测出未佩戴厨师帽、口罩等事件9,600余件。

报告期内,葫芦仔实现产品更新迭代,"高光时刻"算法准确率进一步提升,捕捉学前儿童精彩瞬间,已落地抚州伊索学前幼儿园,全园付费使用,家长反馈良好,平均日活达66%。截至报告期末,已与聊城、湖南等多地幼儿园达成合作意向并投入试用。

(四)蓝光存储顺利推进

1、参与国家标准制定

报告期内,公司参编国家标准《磁光电混合存储系统通用规范》,已公开征求意见,参与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互联网产业专业委员会团体标准《数据湖超级存储云架构应用规范》编制。

2、推进"蓝光产品"信创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牵头单位推动并完成了"蓝光存储通用技术规范"团体标准草案和立项文件的编写;积极推动第三方测试重要文件"蓝光测试大纲"的编制;完成面向相关信创企业的调研,形成信创产品目录、信创企业评价、产品测试调研报告;根据信创产品要求进行国产化适配,完成华为鲲鹏麒麟操作系统、中国电子飞腾麒麟操作系统等国产环境适配;作为存储工作组产业合作创新子组副组长单位,进行信创目录申报单独立项,推动第三方测试等相关准备工作,"易存蓝光存储系统(eStor300B)"进入信创工委会产品库。

3、超级存储云业务服务范围扩大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云湖落地工作。截至报告期末,蓝光云湖累计覆盖10省13个地市17个点,蓝光云湖累计完成安装开通超过200PB。为政务、医疗、教育等行业客户提供服务。自有超级存储云平台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平台于5月正式上线,聊城、赣州、长治、开封、大连云湖已完成与超存云平台联调及数据湖纳管,用户可通过超级存储云门户自助下单订购蓝光存储服务,助力数据湖及云湖引水工作顺利推进。

(五)信息化业务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总部开展北京市石景山区智慧平安小区建设项目(一期)等16个信息化项目。石景山区智慧平安小区项目对石景山区老旧小区智能感知前端及汇聚中心进行建设,推动形成数据智能采集、管理高效有序、防范智慧有力的现代社区警务新模式,提高社区防范和抵御安全风险的能力和水平;北京市交管局二环路警务云和大数据平台项目,公司承担核心大数据平台的软件建设工作,包括数据资源管理平台、数据魔方、交管等9类应用,并对交管局内各系统应接尽接,全面清洗治理各系统数据,通过打造北京市交管大数据中心DaaS层信息资源库,实现公安部大数据分析研判平台在北京的深度建设、改造及应用。

报告期内,多地数据湖项目公司中标当地信息化项目。聊城数据湖中标济南超算(超链)项目,银川数据湖中标兴庆区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指挥平台建设项目,徐州数据湖中标汉王镇数字乡村建设项目,成都数据湖中标金牛区智慧文旅平台系统建设项目,抚州数据湖中标抚州市卫生监督执法在线监测技术应用建设项目。公司依托全国数据湖项目公司开展信息化项目建设,为城市数据采集及运营奠定基础。